

乌海市海南区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2025QXHJ012-CG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乌海市,海南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乌海市海南区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9.858万元,招标人为乌海市民政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项目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乌海市海南区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乌海市海南区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- 1.投标人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;
- 2.企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,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,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,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和冻结。
- 3.近三年履约情况良好,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、无行贿受贿等不良记录。
- 4.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,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。
- 5.投标人须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等渠道查询本单位的信用记录,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“失信被执行人、和中国政府采购网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的投标人,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10-22 09:00:00到2025-10-28 18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 (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幸福南区13号楼3单元301室)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11-03 11:0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幸福南区13号楼3单元301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1-03 11:0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幸福南区13号楼3单元301室。

七、其他

资格审查时间：2025年10月22日至2025年10月28日，每个工作日上午09:00—12:00时，下午15:00—18:00时。

资格审查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幸福南区13号楼3单元301室

方式：投标人须携带以下原件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磋商文件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，非企业法人代表需提供授权代理委托书原件、身份证原件。投标人须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等渠道查询本单位的信用记录，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、和中国政府采购网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的投标人的截图加盖公章。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海市民政局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乌海市民政局

地址：乌海市海勃湾区

联系人：李敏

电话：0473-8992060

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全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华侨新村写字楼1508室

联系人：王彦

电话：15174703005

邮件：60511089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：_____（盖章）

